

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招收轉學生作業要點

97年1月16日實小校務會議訂定
97年8月29日實小校務會議第1次修定
100年1月20日實小校務會議第2次修定
104年1月21日實小校務會議第3次修定
105年1月20日實小校務會議第4次修定
109年7月15日實小校務會議第5次修定
112年1月18日實小校務會議第6次修定

- 一、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為辦理轉學生入學作業，特依「臺北市公立國民小學學生轉學作業要點」之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招收人數：二年級至六年級，名額視實際出缺人數而定，但每班人數不得超過該年級教育局所核定之額滿人數，且每班需保留2名，以配合政大校務發展之各項計畫禮聘專任講座教授或國內外傑出學者至政大任教，其子女就學之需求。
- 三、招收原則：
 - (一)國立政治大學各單位配合校務發展之各項計畫所禮聘之專任講座或著名國內、外傑出學者，其子女需安排入小學就讀，得以專案方式提出申請，優先辦理入學。
 - (二)本校現職專任教職員工、合聘教師及服務滿2年之約用人員之子女，如超過名額時依以下順序辦理：
 1. 本校現職專任教職員工，如超過名額時以本校人事室所提供之服務年資證明，決定入學之先後順序。
 2. 依前項規定辦理後仍有餘額時，接受合聘教師、服務滿2年之約用人員及在學博士班學生之子女申請入學，如名額超過時以抽籤決定入學名單。
 - (三)依第(一)、(二)項規定辦理後仍有餘額時，依「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返國入學辦法」、「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之規定，派赴國外工作人員於其子女返國一年內者，為優先招收對象。如超過名額時以抽籤決定之。
 - (四)依前(一)、(二)、(三)項規定辦理後仍有餘額時，接受全戶【學童及父母(或監護人)】設籍於文山區指南里、政大里、萬興里並有居住事實之適齡學童家長申請登記入學，如超過名額時，以公開抽籤方法決定入學名單。申請登記時，申請者除需持最新全戶戶籍謄本(開放登記日以後)外，並提出下列證明文件之一：
 1. 學童之三親等內血親或監護人所有權狀證明或公家宿舍之證明。
 2. 自公證日起，有租賃契約證明，並提供當月居住事實之水電費收據。
 - (五)前列學童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鑑定確認為特殊教育需求者，應於登記時主動告知。若經錄取，學童編入普通班級，且依鑑輔會建議酌減班級人數。
- 四、登記日期：

每年寒假(1-2月)僅接受三、招收原則(一)之專案申請入學；暑假(7-8月)接受本校現職員工及社區子女同時登記。
- 五、登記地點：實小教務處。
- 六、抽籤日期：以當年度招生公告為準。
- 七、本要點未規定事宜，以「臺北市公立國民小學學生轉學作業要點」之規定為參考依據
- 八、本要點經實小校務會議決議，呈請大學部校長核備後實施，修訂時亦同。